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庚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信德园 17 幢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84,7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644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赵晨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董事张燕女士、蒋华明先生、周雯瑶女士、独立董事张立萃女士通过视频参与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黄国云先生、葛建树先生通过视频参与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汤峰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9,113	95.5772	41,268	2.7793	24,400	1.643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19,113	95.5772	41,268	2.7793	24,400	1.643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上述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上述议案对持股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 3、上述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邬文昊、陈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